

李强在陕西调研时强调

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 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据新华社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1月29日至30日在陕西调研。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更好带动和促进经济转型升级。

29日,李强首先来到咸阳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详细了解基板玻璃新产品研发和生产工艺创新情况。他强调,制造业企业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站稳脚跟,一定要在研发

投入上舍得下本钱,希望企业努力在技术上形成自己的特色和优势,在追赶世界一流水平中实现跨越发展。李强来到陕西法士特智能制动系统有限公司,察看缓速器产品展示和数字化生产线运行情况,希望企业把握商用车产业发展新趋势,积极应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加快转型升级,增创竞争新优势。在西安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强听取企业发展历程介绍,仔细察看超导线材等展示,并与企业负责人座谈。得知企业由改制后的科研院所培育而来,在创新发展中脱颖而出,李强表示赞许,勉励他们依托体制机制优势,着力打造技术高地,不断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

业水平。30日,李强前往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了解硅片研发制造情况,参观生产线,勉励企业聚焦前沿科技领域,努力从源头和底层破解关键技术难题,掌握更大市场话语权和发展主动权。在西安爱生技术集团无人机产业化示范基地,李强察看无人机成品及配套系统展示,详细询问性能、实际应用等情况。他指出,无人机产业发展前景广阔,要坚持多方协同、联合攻关,以应用场景为牵引,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更好促进低空经济发展、满足人民生活需要。西安交通大学新校区坐落于西部科技创新港,李强在这里听取交通大学西迁

历史和创新港建设发展情况汇报,叮嘱学校师生大力弘扬“西迁精神”,以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为己任,在建设校企联合创新平台、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上取得新的更大进展。

李强充分肯定陕西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希望陕西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陕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发挥自身优势,狠抓工作落实,全力追赶超越,为全国发展大局贡献更大力量。

调研期间,李强主持召开部分省、市、县、乡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座谈会,听取他们对《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和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吴政隆陪同调研。

房地产项目“白名单”第一笔贷款落地

证券时报记者 张达

1月30日,记者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金融监管总局获悉,在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部署后,各地迅速行动,抓紧落实。目前,广西南宁市已建立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并向当地金融机构推送了第一批107个房地产项目“白名单”,“白名单”中的北投荷院项目已获得民生银行南宁分行3.3亿元开发贷款。房地产项目“白名单”第一笔贷款也由此落地。

另悉,按照住建部专题部署会要求,重庆市通过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已梳理出第一批房地产项目“白名单”314个,融资需求约830亿元、涉及22家融资机构。1月30日,项目“白名单”已向辖内大型银行、股份制银行、异地城商行、3家市属法人银行等28家主要银行推送。

据了解,继1月12日住建部、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通知》后,1月26日,住建部召开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部署会,要求加快推动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落地见效,支持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会议指出,地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要切实发挥牵头协调作用,把这一重要机制迅速建立和运转起来,及时研判本地房地产市场形势和房地产融资需求,强化统筹协调,细化政策措施,搭建政银企沟通平台,推动房地产企业和金融机构精准对接,协调解决好房地产融资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会议强调,针对当前部分房地产项目融资难题,各地要以项目为对象,抓紧研究提出可以给予融资支持的房



地产项目名单,协调本行政区域内金融机构发放贷款,精准有效支持合理融资需求。信贷资金要确保封闭运行、合规使用,坚决防止挪用。省级层面要跟踪监测落实情况,加强督促指导。国家层面将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项目信息平台,实行周调度、月通报。

广东省城规院住房政策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李宇嘉认为,住建部的会议是对融资协调机制的落实,就是要形成具体的项目落地,从而探索出融资协调的成熟机制。此次南宁市建立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并向当地金融机构推送了第一批107个房地产项

目“白名单”,其中的项目已获得开发贷款,意味着“白名单”将以项目清单制的形式存在。以项目清单制的形式推进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落地实施,也是解决预售资金监管难题的关键措施。

此前,《通知》在对项目的融资支持形式方面进行了划分。一类是对正常开发建设、抵押物充足、资产负债合理、还款来源有保障的项目,要建立授信绿色通道,优化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限,积极满足合理融资需求。另一类则是对开发建设暂时遇到困难但资金基本能够平衡的项目,不盲目抽贷、断贷、压贷,要通过存量贷款展期、调整还

款安排、新增贷款等方式予以支持。

中指研究院企业研究总监刘水认为,各地在加快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建立和落实,并抓紧推送“白名单”。此次南宁已经建立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并向当地金融机构推送了第一批107个房地产项目“白名单”,“白名单”中的项目已获银行贷款标志着首个城市房地产项目“白名单”正式落地。后续其他城市房地产项目“白名单”将持续落地,随着更多房地产项目贷款支持落地,支持项目融资的政策效果将逐步显现,从而改善房地产企业流动性,有助于缓解房地产贷款的紧缩情况及扩大房地产投资。

国资委首提央企应对资产评估项目分类管理

明确8类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形

证券时报记者 江聘

1月30日,国务院国资委印发《关于优化中央企业资产评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首次提出中央企业应当对资产评估项目实施分类管理,明确8类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形,严格限定了5类估值报告的应用情形,并健全完善数据资产等资产交易流转定价方式。《通知》适用于境外中央企业及子公司企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数据,截至2023年底,中央企业资产总额达86.6万亿元。

国务院国资委表示,印发《通知》是为推动中央企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更好适应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新形势。文件在现行制度的原则和框架下,集中解决了一批中央企业资产评估管理工作面临的实际问题。

《通知》加强了重大资产评估项目管理,首次提出中央企业应当对资产评估项目实施分类管理,要求中央企业确定重大资产评估项目划分标准,

对重大资产评估项目管理提出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管控要求。明确中央企业备案重大资产评估项目中如遇到难点问题,可以书面向国务院国资委申请推荐专家参与论证,必要时国务院国资委将加强对项目的业务指导。据介绍,该规定是借鉴《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中资产评估核准项目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推动中央企业解决备案审核中管理的问题,提高中央企业资产评估项目管理工作质量和效率。

《通知》进一步优化资产评估和估值事项。针对企业反映比较集中的无法正常履行资产评估程序的参股股权退出,处置成本较高、账面原值较低(低于500万元)的资产处置,以及能够通过公开市场获取市场价格的房产出售或租赁等情形,《通知》以推动企业改革发展、解决企业实际问题为出发点,明确上述情形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同时要求必须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借助公开市场发现买方、实

现价值,既有效维护国有资产权益,又合理降低企业改革重组成本。

与此同时,为规范中央企业资产评估项目管理,《通知》严格限定了5类估值报告的应用情形,并要求中央企业制定资产评估项目管理制度,规范估值事项的管理方式和管理内容。具体包括:标的为境外企业或资产的交易;并购上市公司;标的为原创性技术、前沿性技术、涉密技术、“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以及主要任务为研发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等产品且尚未形成稳定销售收入的企业的交易;依法正常履行资产评估程序的参股股权退出,处置成本较高、账面原值较低(低于500万元)的资产处置,以及能够通过公开市场获取市场价格的房产出售或租赁等情形,《通知》以推动企业改革发展、解决企业实际问题为出发点,明确上述情形可以不进行资产评估,同时要求必须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借助公开市场发现买方、实

在健全完善知识产权、科技成果、

数据资产等资产交易流转定价方面,《通知》进一步明确科技成果、知识产权、数据资产流转时,应首选资产评估或估值的方式对资产价值进行评定估算;评估或估值确有难度的,可以通过挂牌交易、拍卖、询价、协议等方式确定交易价格。针对企业进一步提高相关制度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诉求,《通知》对询价、协议等各种定价方式的原则、路径等予以明确。分析认为,这将有助于企业推动相关资产规范有序流转,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率,助力数据资产加快商业化应用。

此外,《通知》还对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中的部分常见热点问题予以明确。包括多个国有股东发生同一经济行为时,如何委托专业机构进行评估或估值;中央企业及其子企业的参股企业发生相关经济行为时,是否需要进行评估或估值;拟交易价格与评估结果存在差异时的管理要求等。

“万亿之城”织密长三角 后起之秀露峥嵘

(上接A1版)

“长三角之所以汇集了最多的‘万亿之城’,源于这片土地上独一无二的发展基础和成长基因。”苏州市产业园发展促进会会长胡波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放眼整个长三角区域,没有经济特别落后或产业特别匮乏的城市,各地“共富”“共进”的特征明显。另外,长三角盛行招商文化,进而衍生出充满活力的县域经济、园区经济等,成为城市发展的不竭动力。从文化、地理等角度来看,这里的居民崇文重教,企业家崇尚实业,且平原较多,适宜城市发展。

“长三角需要率先孕育出跨区域、高质量协同发展、具有先行引领作用的世界级城市群,这也是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的具体要求之一。”杨扬表示。

长三角“万亿之城”也成为了上市公司唱响高质量发展合奏曲的大舞台。

以常州为例,2023年当地实施企业股改上市“龙腾行动”,新增上市企业8家,累计达96家,其中新增A股上市7家,位列全国第九位。常州力争在2024年新增上市企业20家。

老牌“万亿之城”无锡2023年新增A股上市企业11家,总数居全国第八。今年无锡将落实上市企业再融资和并购重组支持政策,实现50亿元以下市值公司“一对一”研商服务全覆盖。

多城“摩拳擦掌”向万亿

随着近期长三角省市两会密集召开,各大中城市也陆续晒出了经济账本。记者发现,徐州、温州等城市有望在未来几年迈入“GDP万亿俱乐部”,绍兴、扬州、盐城等城市也已锚定万亿目标。

徐州有望成为江苏第六座“万亿之城”。数据显示,2023年徐州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900.44亿元,较上年增长7.1%。

为此,徐州市市长王剑锋提出,将锚定“十四五”迈入万亿级城市的目标不动摇,全力实施11项重大专项行动方案,扎扎实实、踏踏实实抓好10个方面重点工作。力争2024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以上。

而在浙江,温州有望成为继杭州、宁波之后的第三个“万亿之城”。2023年温州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730.6亿元,同比增长6.9%。温州市委市政府1月19日召开全市实施“强城行动”动员大会明确,按照“一年打基础、两年见成效、三年展新貌”要求,温州将集中攻坚突破,打牢发展基础。到“十四五”末,实现万亿级地区生产总值、千万级人口,打造“双万”城市。

“未来5年内要跻身‘万亿之城’,突破城市能级的‘天花板’。”2022年2月,绍兴第一次旗帜鲜明地立下万亿GDP的目标。2023年绍兴全市生产总值7791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7.8%,具有成为“万亿之城”的潜力。

扬州在202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423.26亿元,同比增长6%。2023年9月,扬州召开产业科创名城建设推进会,明确提出力争到2025年实现工业开票过万亿元,“十五五”期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过万亿元。

2024年盐城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到,预计2023年地区生产总值超过7400亿元,增长6%左右。2024年力争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

盐城市委书记周斌1月15日在政协盐城市九届三次会议开幕式上表示,要自觉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在全国全省大格局中找准“标杆”,敢于同先进比高下,敢于同自己过不去,不是最好就学习最好,努力做得更好,确保各项工作省内争先进、全国有影响,力争用3到5年时间迈入“万亿之城”。

打造城市IP

风物长宜放眼量。随着长三角“GDP万亿俱乐部”不断扩容,社会各界不再执着于城市GDP等“硬数据”,而更聚焦万亿背后的“软指标”,即城市经济结构的总体质量、发展方式的转变程度、城市产业IP等等。

将万亿目标作为契机,来推进地方经济发展方式的升级,已成为长三角多座城市的战略举措。今年常州市两会期间,常州市委书记陈金虎表示,要把决胜“万亿之城”的势能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动能,坚定不移围绕“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的城市定位,坚定不移推进新能源之都、“两湖”创新区等发展重点。牢牢把握城市竞争重回产业主赛道机遇,全面深化新能源之都建设,加快实现新能源产业两个超万亿目标。

绍兴在扬起“万亿帆帆”的同时,也明确要加快建设高水平网络大城市,全力打造新时代共同富裕地。到2026年,绍兴力争实现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万亿元,并要求人均生产总值达到发达经济体中等水平,力争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10万元。

杨扬对记者表示,达成GDP万亿目标之后,地方政府要将经济发展的首要目标从关注总量转变为关注质量,从关注结果的加总转变为关注过程的效能。具体来看,城市品牌和形象,尤其是城市产业集群创新IP的打造尤为重要。

从资本市场的角度来看,新晋“万亿之城”及后备军普遍存在一个问题,即当地多数上市公司市值偏低,缺乏真正意义上的大市值“链主”企业。

胡波对记者表示,这与长三角城市产业发展的传统结构有关。在过去二三十年,这些地方多长于外贸代工,并未占据全球产业链的核心部分,也缺乏终端巨头,所以上市公司市值存在天花板。

“值得注意的是,多数‘万亿之城’已意识到这一瓶颈,并大有破局之势。”杨扬表示,例如,常州正着力延伸新能源汽车价值链,目标是打造全产业链。除了培育零部件企业外,也积极引入整车企业,这些举措也是新型工业化的必然要求。

杨扬进一步表示,城市市值管理和城市投行是地方政府利用资本市场发展本地经济的战略首选。具体来看,城市市值管理是城市投行的目标,城市投行是城市市值管理的手段,地方要多措并举实现产业招商中政策链精准、创新链孵化、产业链扩大、人才链落户、金融链链值的“五链融合”。

(上接A1版)加快推进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落地见效,督促金融机构大力支持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建设,落实经营性物业贷款管理要求,配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指导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方式开展债务重组、置换。

三是坚决落实强监管严监管要求,全面强化“五大监管”,严把准入关口、严密风险监测、严肃早期干预纠正。紧盯“关键事”“关键人”“关键行为”,严格执法、敢于亮剑,做到一竿到底、一竿到底、一竿到底。

四是跨前一步强化央地监管协同,加强信息交流共享和重点任务协同,切实做到同责共担、同题共答、同向发力。

五是着力防范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强化抓早抓小,保持高压震慑,加快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六是坚定不移深化金融改革开放,引导金融机构聚焦主业、苦练内功、降本增效,切实提升行业发展的可持续性。稳定扩大制度型开放,助力上海、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大力

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推动实现“机构不做假、股东守规矩、高管知敬畏、员工有操守、公众识风险”。

七是精准高效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做好“五篇文章”,更好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和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着力支持扩大有效需求,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切实提高金融消保工作质效。

八是平稳有序完成机构改革任务,加快推动省市“三定”落地,稳步推进县域机构改革,同步建机制、强保障、提效能。

会议强调,要旗帜鲜明加强政治建设,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作为管党治党的根本职责,要反三股坏风,抓好中央巡视整改,举一反三解决共性问题。要坚持不懈正风肃纪反腐,持续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大力开展监管作风专项整治。要树立鲜明用人导向,坚持“三个过硬”标准,统筹推进干部队伍建设。要深入实施“四新”工程,促进形成奋发有为、实干兴局、争先创优、勇立新功的良好氛围。